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PU BIOPHARMA CO., LTD.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計本公司將錄得利潤不少於人民幣2,400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上年同期則虧損約人民幣1.97億元。這是本公司首次實現盈利。

本公司於報告期轉虧為盈主要得益於收入的大幅成長，其中主要包括與ArriVent BioPharma, Inc.就MRG007開展的許可合作收入，以及普佑恆®（普利特單抗注射液）的銷售收入增長。有關上述許可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2日的公告。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公司於報告期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對本公司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存在差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報告期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5年8月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蒲忠傑博士

中國，上海
2025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蒲忠傑博士（董事長）及隋滋野博士（總經理）；非執行董事蒲珏女士及秦怡然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德敏先生、楊海峰先生及華風茂先生。